

2018 年

珠海市公安局消防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珠海市公安消防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珠海市公安消防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珠海市公安消防局是主管全市的社会面火灾防控工作以及灭火和应急救援工作的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包括：

- （1）组织指挥火灾扑救工作；
- （2）组织、指导各区消防安全防范工作；
- （3）负责审查建设项目消防设施；
- （4）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和消防安全宣传工作；
- （5）负责对全市义务消防队伍的业务培训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4594.79	一、基本支出	3026.19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1568.6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594.79	本年支出合计	4594.7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七、上年结转	299.64	七、上年结转	299.64
收入总计	4894.43	支出总计	4894.43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4594.7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594.79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594.7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七、上年结转	299.64
收 入 总 计	4894.43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3026.19
工资福利支出	2031.65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634.2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4.31
其他资本性支出	36.00
二、项目支出	1568.60
日常运转类项目	772.39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0.00
其他类项目	0.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87.21
专项业务类项目	709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594.79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七、上年结转	299.64
支 出 总 计	4894.43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594.79	一、一般公共预算	4594.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594.79	本年支出合计	4594.79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594. 79	3026. 19	1568. 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 50	0. 00	7. 5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 50	0. 00	7. 5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 50	0. 00	7. 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42. 06	2580. 96	1561. 10
20402	公安	2580. 96	2580. 96	0. 00
2040201	行政运行	2580. 96	2580. 96	0. 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61.10	0. 00	1561. 10
2049902	其他消防	1561. 10	0. 00	1561. 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 43	356. 43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56. 43	356. 43	0. 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2. 16	82. 16	0. 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32	197.3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95	76.95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8.79	88.7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79	88.7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13	64.1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66	24.66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3026.19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2031.65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741.79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244.91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492.30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7.32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76.95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21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66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2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144.33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38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34.2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4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4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6.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10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2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7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2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11.84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39.46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9.42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0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10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0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10.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100.0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1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36.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36.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4.31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4]抚恤金	62.91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80.99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4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公安消防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24.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公安消防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表空白	0	0	0

注：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4594.79 万元，比上年减少 3121.52 万元，下降 40.45%，主要原因是调出人员 87 名，人员经费收入预算下降；支出预算 4594.79 万元，比上年减少 3121.52 万元，下降 40.45%，主要原因是调出人员 87 名，人员经费支出预算下降。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24 万元，比上年 5 万元，下降 17.24%，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公务接待费实际开支有所下降，2018 年根据 2017 年支出情况调减支出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1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 万元，下降 33.33%，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公务接待费实际开支有所下降，2018 年根据 2017 年支出情况调减支出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

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49.46万元，比上年减少78.55万元，下降14.88%，主要原因是调出人员87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下降。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122.9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709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413.99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761.2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6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4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709万元，主要是消防器材装备、消防车辆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消防装备器材购置经费	709.00	通过加大消防装备经费投入，升级换代消防装备建设水平，为灭火、应急救援提供坚强有力的物质保障，提高珠海市城市抗御火灾能力。
特种装备维护及应急救援物资储备经费	229.03	通过安排特种装备运行维护经费以及应急救援物资储备经费，及时升级、改造、维护特种消防装备器材，建立长效的

		应急救援物资储备机制，为灭火、应急救援提供坚强有力的物质保障，提高珠海市城市抗御火灾能力。
--	--	---

注：单位：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